合肥学院2021年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

评选标准

**一、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先进学院**

1、评选要求

（1）高度重视学生社会实践工作，认真做好活动的宣传、动员、组织和协调。（20分）

（2）参与面广（超过本院在校学生数80％）、社会影响大（有相关媒体报道），为活动成功开展提供必要的人力、物力和财力支持。（20分）

（3）组建社会实践重点团队至少一个，一般团队和社会实践小组数量多。（20分）

（4）各团队和小组活动内容丰富，富有创意，在品牌项目和基地建设方面独树一帜；工作规范、总结及时、成效显著。（30分）

（5）广泛利用新媒体（微博、博客）进行宣传，扩大实践成果和影响。（10分）

2、评选方法

暑期社会实践优秀组织评选采用自评（20%）、互评（60%）和考核组评分（20%）结合的形式进行。请各学院填写《合肥学院2021年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先进学院申报表》（见附件1）连同2000字左右的工作总结一并报送校团委，由校团委统一汇编后，印发给各学院和考评组，采用书面评审形式评选。

**二、暑期社会实践活动先进个人（优秀指导老师）**

1、评选要求

（1）按照学校要求，积极主动地参与社会实践活动。

（2）自觉遵守团队纪律，在实践中深入基层，不怕苦累，热心助人。

（3）在社会实践过程中表现优秀，圆满完成实践任务，深受实践单位好评。

（4）个人总结不少于1500字，可图文并茂，提高总结感染力。

2、评选方法

各学院推荐10-30人左右，学校根据个人实践总结及其他申报材料的质量进行评审。

**三、暑期社会实践活动优秀指导老师**

评选要求

（1）实践中确实带领团队、指导实践活动。 （2）能够及时、妥善处理团队内突发事件。 （3）能够协调好与接待单位的关系。

（4）能够深入到实践活动中，与同学同甘共苦。

（5）能够有效指导团队开展社会实践，并取得丰硕成果。 （6）原则上所带领团队获得优秀或先进团队。

**四、暑期社会实践活动优秀照片**

1、评选要求

（1）拍摄照片不做假，不刻意营造氛围，不刻意出现某些场景。

（2）拍摄照片保持最初自然美，不添加、不修饰。

（3）图片要主题鲜明，反映学生参与社会实践的良好精神风貌。

2、评选方法

照片只需电子档，各院初步评选20张，实践小组的照片也参与评选工作（参与实习的工作照片）。